



幸 福 家 庭



香港真理學叢書出版

幸福家庭

(甲)家庭的重要性

家庭的重要性，我們中國人原來知道很明白的；可是到了現時代，竟然有人想把家庭制度根本推翻。人生的大部分時間是在家庭中度過；如果沒有家庭，沒有幸福的家庭，人生也不會是幸福的。要有幸福的家庭，我們自然先談認識家庭的重要性。

一、家庭根源於人性

家庭並不是跟着社會的經濟情形而產生的。有了人類，便有了家庭。我們也可斷定說：地球上一天有人類，就一天有着家庭。家庭根源於人性，不是別的力量所能毀滅的。

人類是有社會性的，沒有社會的幫助，誰都不能好好生活，誰都不能好好發展自己。最小單位的社團，最自然的社團，便是家庭。丈夫與妻子互相幫助，互

相照顧，並且生育子女，撫養子女長大成人；父母衰老了，便由子女贍養侍奉。這樣一代一代的繼續下去，人生才有幸福。試看那輩爲着高尚的主義而捨棄了家庭生活的人，也不能不摹倣家庭，組織團體生活。至於那輩鰥夫寡婦，孤兒棄雛，以及隻身獨處的青年男女，他們的生活往往是極痛苦酸辛的，他們的道德往往是比較容易墮落的。社會上誰都知道：沒有家庭的單身男女，人們是不敢輕易信任的。家庭的重要性，也可概見了。

二、家庭對於社會的偉大貢獻

家庭對於人類真是有偉大的貢獻。人類社會的繼續，必定不是靠「私生子」，而是靠正當的家庭所供給的良好份子。我們知道：「兒童公育」不但侵犯父母的神聖權利，而且對於兒童也是不會發生良好成績的。兒童需要在父母的濃厚恩愛之中，發展他嫩弱的心靈。孤兒院中長大的兒童，缺少這種真誠的恩愛，所以往往粗野獷悍，志趣卑鄙，容易墮落；這不是他們的生性如此，而是不幸的環境所致呀！所以社會中的良好份子，往往是由良好家庭而來，良好的家庭越多，社會中良好份子也越多。並且家庭生活能够穩定，能够幸福，社會的全部生活也容易穩定，容易幸福。如果社會中大部份家庭生活不上軌道，社會中必定發生許多

罪惡，不得安寧。家庭的重要性，在這裡更可看見了。

三、家庭與家族主義

在我國的舊社會中，流行着「家族主義」。數百數千個家庭，出自同一的祖先，結或一個堅強的家族，有他的宗廟「祠堂」，有他們的族長。這樣的組織，如果運用得當，也可說是扶助貧苦家庭，不讓他們受人壓迫的一種好方法。可是這種家族主義的流弊，便是只知有家有族，不知有社會有國家。他們爲了家族的利益，便和別的家族爭鬥，甚至發生流血的慘劇。做族長的人頭腦頑固，便阻止全族的人接受新的思想。即便沒有這般擴大的家族主義，可是許多人也是只知有家，不知有國；他們侵蝕國家的公款，來肥自己一家的私產；他們把家庭的利益放在一切之上。這的確都是罪惡。然而這是從忘掉了家庭的真正意義而來的，並不是家庭制度本身的不是。所以家庭是好的，自私自利的家族主義是要不得的。

四、家庭是封建制度的殘餘嗎？

什麼叫做「封建制度」？「封建式社會」？恐怕說這話的人，自己也攪不清楚。因爲中國的現代社會情形，和歐洲中古時代的社會情形，實在相差太遠了。我們也不必對於這不正確的名稱多費口舌。說得顯亮些：家庭是不是男子要把妻

子兒女當做自己的奴隸，榨壓他們的生產剩餘價值，而方才發明的？我想說這樣的話的人，一定根本不懂夫妻的愛情，父母子女的慈孝，骨肉的至性至情。不錯，古今來不免有作威作福的家長，把妻子兒女當作奴隸看待的人。但是，這是重大的罪惡，這是羣衆所唾罵的事，豈能是家庭制度的根源呢？

只是唯物主義，不認人有人格，只認人是經濟生產的一架器具，只認人是直接依賴社會而生活，所以要把家庭取消，使國家政府能够直接支配兒童的身心，使這批兒童們長大之後，死心塌地的做國家政府的奴隸。我們不能不譴責：這是蔑視人權的重大罪惡。何況，我們說過：家庭是穩定社會秩序的重要因素；所以實際上，取消了家庭，爲國家政府只能有害不能有利。試看聰明的蘇聯執政者，也早已改變方針，尋求鞏固人民的家庭組織了。

(乙) 現代家庭的危機

任何根源於人性的良好制度，是不免要遭到社會環境的壓迫，人類罪惡的摧殘的。現代我國社會中的家庭，實在是危機重重。舊家庭的禮教已經崩潰，新家庭的道德尚未建立，怎怪我們往往見到聽到父母或子女的怨恨愁歎，家庭中的紛

擾不安，以及種種墮落情形呢？這種威脅着現代家庭的危機，擾亂着現代家庭的病症，我們可約畧舉出在下面。

1. 父母的瀆職

做父母是一件重大而又困難的事。可是有幾個青年男女，在結婚之前，受到良好的訓練，爲準備作良好的父母呢？他們不知道怎樣管教子女，單逞着自己的高興，胡亂做去：怎能給予兒女良好的家庭教育？他們往往自己性情浮躁，道德欠缺，怎能獲得兒女的尊敬心？他們任性呵責兒女，或是一味無理地容縱袒護；又怎能使兒女們聽他們的訓囑？他們溺愛兒女，嬌養兒女，給兒女不停地吃、玩、領兒女進電影院，跑娛樂場，又怎能使兒女不懶惰，有志氣，能够吃苦耐勞，勤學服務呢？他們自己充滿着享樂的心思，卑鄙的見解，淫蕩的言語，佻傥的姿態，更怎能使兒女們心地純潔志趣高尚呢？……啊！許多父母們怪怨子女們的不是，其實他們自己先是瀆職呀！

2. 兒女的「自由解放」

父母不該無理的約束兒女，兒女應當按照年齡，享受正當的自由，合理的解放；這是我們所絕對贊成的，可是現代的青年，受到了錯謬的宣傳，誤解了自由

解放，因而時時事事，不管合理不合理，一味反抗父母，甚至辱罵父母，毆打父母，誣告父母！這真是不對！真是罪惡！試想：你們自己做了父母，願意你們的兒女這樣待你們嗎？青年無智識無經驗，性情浮躁，諸慾旺盛，做出許多悖理邪僻的事，這可說是自由解放嗎？正經的父母，受到良心的指示，不能不對於這般的兒女加以管教，加以訓囑，這豈是父母的頑固呢？國家有法律，黨派有黨紀，事事講服從紀律，誰道家庭倒可上下不分，毫無紀律嗎？可惜這種錯謬的自由解放的觀念，正在社會中汎濫流行。這真是危害我國家家庭幸福的嚴重災禍。

3. 離婚

實行離婚，便是拆散家庭。即便沒有實行離婚，單那離婚的可能性，已足夠威脅家庭的幸福。夫妻間彼此疑忌，不知對方將於何時提出離婚的要求。爲了一些小事，因爲有着離婚的可能，彼此便不肯容忍，便爭執吵鬧。潑辣的一方，便時時拿出離婚來恐嚇對方。這樣的家庭，怎會有幸福？這樣家庭中的生活，怎會有愉快？這樣家庭中的兒女，更怎能受到良好的家庭教育呢？所以天主教禁止離婚，不幸輕易結婚，輕易離婚，成了現代外教社會的嚴重病症，家庭的基礎也就無法穩定了。

4. 環境的壓迫

我們生活在這大動盪的現時代，許多外面的不良環境，壓迫着無數家庭。經濟的壓迫，使全家人個個辛苦工作，還不能獲得衣食住的最低需要；因而家庭中時常發生許多煩惱，不歡，爭吵，疾病；妻子兒女也被迫出外尋找工作，失去了家庭生活的甜蜜，冒着身心雙方的許多危險；甚或家中人都找不到工作，借貸求乞，等候餓死！黑暗腐敗的政治，時局的擾亂，逼使許多家庭遭受無數剝削磨難，終歲勤勞，還不够溫飽。內戰的結果，又逼使許多家庭，爲逃避戰火而流落他鄉，喪失一切，骨肉離散，輾轉死亡於溝壑之間。戰事所及，更是家宅成爲廢墟，性命犧牲於戰火之下。現時代的我國無數家庭，真是多麼不幸！

(丙) 天主與幸福的家庭

要挽救我國現代家庭的危機，對於外來環境的壓迫，那是整個社會的政治問題經濟問題，範圍實在是太大了。可是天主教的天主主張經濟主張，的確是解決我國政治問題經濟問題的良好途徑哩！至於威脅家庭內在的危機，天主教不但能够消除這些危機，更能够增進我國現代家庭的種種幸福。

一、指示家庭中各份子的職務

天主指示家庭中父母的職務，應當愛護兒女，撫養兒女，並且管教兒女；不可溺愛偏愛，姑息放縱，也不可無理呵責打罵。父母只願自己尋求娛樂，賭錢嬉戲，却不管教兒女，也不肯出錢給他們入學讀書，這是很大的罪過。兒女長大了，父母應當按照他們的年齡與智識，漸漸給予相當的自由。兒女有了過失，父母應當善言開導，用愛情來感化。總之，父母應當時刻留心兒女的身心雙方的利害。天主是將來要嚴密地審問父母怎樣管教了子女的。

兒女對於父母，應當尊敬，應當服從，應當孝愛。兒女同父母固執倔強，抗辯爭論，甚至怨恨辱罵父母，打父母，這真是極大的罪過。兒女品行不良，性情怪僻，惹父母傷心難受，也是罪過。兒女長大之後，父母却衰老了，兒女便該奉養父母，使他們愉快地度他們的暮年，使他們安死善終。成人的兒女，固然可自由自主，但總該尊重父母的意見，避免使他們傷心難受。兒女應當牢記；孝敬父母是天主的誠命，也是使全家獲得天主降福保護的方法。

二、提倡家庭美德

一千九百多年前，耶穌基督在巴勒斯坦的納匝肋小村中，和他的母親瑪利亞

，及他的義父若瑟，組成了一個小小家庭。天主教把這個最聖善的家庭，當作家庭的模範——因而提倡種種家庭美德。譬如父母的慈愛，兒女的恭順，家長的善表，以及虔誠敬主，勤勞工作，用錢節儉，衣服樸素，舉動端莊，彼此親愛，彼此容忍，彼此尊敬，彼此照顧，使家庭生活甜蜜愉快，高尚聖潔。天主教的教士，時常在訓話中，鼓勵教友們修務這些美德，就在一千九百多年前，保祿宗徒寫信給教友們訓誨的時候，也往往提起家庭美德，叫他們切實修務。譬如：他寫信給格羅森地方的教友們說：「你們爲妻子的，該爲天主的緣故，服從你們的丈夫。你們爲丈夫的，該愛你們的妻子，不可虐待她們。你們爲兒女的，凡事該聽父母的命，使天主喜歡你們。你們爲父親的，不要輕易向你們的兒女發怒，免得他們胆怯心愁。」假如家庭中各份子切實修務家庭美德，即使家境清寒，也一定是個幸福的家庭。

三、組織關於家庭的社會事業

社會事業的範圍很是廣泛；，不單增進勞工階級的幸福是社會事業，而且增進家庭的幸福也是極需要的社會事業。天主教在以前，常有修會或教友們去探望貧窮家庭，給他們解決各種困難，給夫妻或婆媳們勸使和睦，給子女們找尋求學

或謀生的方法。天主教在現時代，更有專爲家庭幸福的社會事業，甚至有專爲辦理這項社會事業的修會。譬如一九四六年從美國來到上海的聖神會修女，專務這種社會工作，自稱爲「社會服務的姊妹」。這種關於家庭的社會事業，幫助家庭解決物質上的困難，獲得精神上的指導，真是推進家庭幸福的有效方法呀！

四、小家庭與大家庭

末了，我們在這裡也要提出這個問題：天主教是贊成「小家庭」制度，還是贊成「大家庭」制度？我們可以回答說：只須不違反家庭的神聖意義，不喪失家庭的神聖使命，天主教並不反對種種家庭制度。不過，按照我們看來，我國古代的「五代同堂」的大家庭，在現代斷乎是不適宜了。婆媳妯娌之間與其因同居而發生糾紛，寧願分別居住，反能保持相當情誼。可是青年夫婦，在許多事情上，實在需要父母的留心指導，否則未免錯誤百出，甚至把珍愛的嬰孩活活弄死。父母年老了，或者成了鰥寡，兒女應當和他們共同居住，以便瞻養侍奉。在歐美若干地方，把小家庭制度擴展到極端地步，讓那年老的孤父寡母，寂寞獨居，或被迫入公共養老院所，實在是太悲慘了。所以我們不贊成絕對的大家庭或小家庭制度，寧願贊成相當的小家庭制度，爲保持家庭的幸福。

現代問題解答

現分十組

茲介紹戊組已出版各小冊如下

- (1) 勞動神聖
- (2) 幸福家庭
- (3) 男女平等
- (4) 世界上的財富是為誰的？
- (5) 婚姻與獨身
- (6) 人格教育
- (7) 社會事業與慈善事業
- (8) 政府與人民
- (9) 戰爭與和平
- (10) 國家與世界大同

現代問題研究社編輯

香港真理學會出版

社址：香港干諾道中八號皇帝行二樓

社會問題叢書

公教的社會觀

每冊港幣五角

歐 玉 堪 著
廖 華 譯

工作論

每冊港幣五角

雷 克 洛 著
顧 古 香 譯

兒童論

每冊港幣四角

雷 克 洛 著
楊 壽 康 譯

勞工問題

每冊港幣五角

戴 明 我 譯
教宗良十三著

香港新出生版出版社

社址：香港干諾道中八號皇帝行二樓

24
161127

現代問題

庭

家

福

幸

定價：港幣五分

主編者：王昌社

編輯者：現代問題研究社

出版者：香港真理學會
干諾道中八號

皇帝行二樓

審准者：恩理覺

承印者：中國印刷公司

一九四九年九月初版

IMPRIMATUR: H. VALTORTA EP. HONGKONG

WA-42 / OOR / 0003 / 1ed / 9 / 49

H.K. \$0.05

人別給轉請完看